

## 洛城笔记

## 蔓菁

□董灵超

一大早,洛阳人的生活就从漂着葱花的牛肉汤、驴肉汤、豆腐汤开始了。在我眼里,这是新奇的。

我的家乡,从我小时候到现在,都是早上稀饭馍菜,中午咸面条,晚上又是稀饭馍菜。洛阳离我的家乡不远,也就五百来里路,可是洛阳和我的家乡竟有太多的不同。

我暗暗地留意着这座城市,品味着它的特点。

那天傍晚,我在街头买菜,在一个农人的脚边,发现了几个安静躺着像芥菜头也有点儿像圆萝卜的红皮小东西。

我问:“这是啥?”

“蔓菁!”农人答。

“怎么吃?”

“煮粥!凉拌也可好吃!”

我有点儿疑惑,却还是拿了最大的一个称了,想试试。

之前我在市场上买过一种叫“光菜”的菜,那个味道怪呀,好像带点儿清凉油的口感。我上网查了查,它既不是根达菜,也不是牛皮菜或者厚皮菜,它的学名我一直没弄懂,味道实在不敢恭维。

这个叫“蔓菁”的小东西,我总觉得它特像用来腌咸菜的芥菜头。来日煮早餐的时候,我把它取了出来,一边削皮,一边闻着它那种真像芥菜头的怪味,就不想吃了。

到了晚上,我看着这个被我冷落的削了皮白胖得像馒头的小东西,委屈地躺在盘子里,就决定试试看。我取了半个,切了片,淘了大米,放在一起煮粥。

开锅的时候,我闻着味道并没有太奇怪,但还是不放心,放了点儿糖,夹起一片来尝,粉的,稍微带点儿怪味,但总体还能接受。我又吃了两三片,便觉怪味越来越浓,受不了了。

之前,我因对这东西好奇,把它的图片发到了朋友圈里。此时,我就在朋友圈里说它的怪,没想到,竟引起一场小讨论。

琳说:“最讨厌吃这个,巨难吃。煮到粥里粥都有一股怪味。小时候家里常做,至今我还能回忆起那个味儿!”

俏说:“我吃,很好吃呀,很香。”

鲍老师说:“它味道很怪,但营养价值很高,是我奶奶的最爱!奶奶今年97岁,身体很棒!”

二姐说:“妹妹你真搞笑,你光弄那稀罕物,俺都没见过。”

张总说:“单位附近有做蔓菁汤的饭店。”

孟主任说:“哪天你来,我请你喝蔓菁汤。”

关于蔓菁,二姐和我一样,之前没有见过,可是久居洛阳的人对它如此褒贬不一,我不能不生疑:难道是我的做法有问题?

我上网去查,发现这小小的蔓菁竟然是个宝贝呢!在《吕氏春秋》里,它被称为“菜之美肴”。在《后汉书》里,它是汉桓帝时蝗灾过后被诏令大量种植以养活难民的重要口粮。《广群芳谱》则说它的苗、茎、根可以作为四季的蔬菜,它的子还可以打油燃灯。

我为自己因它味道怪异,就武断地说“这么难吃的东西为啥出产”而感到汗颜。

在网上,我看到了二米蔓菁粥的做法,就取了小米、大米,把剩下的半块蔓菁煮了,将出锅的时候,放了一点儿盐、一点儿芝麻油、一点儿生抽,竟然真的很香,那点儿淡淡的怪味仿佛成了曲径通幽的引者。

后来,我去市场好几次,都没再遇到蔓菁,但两次做蔓菁粥的经历,已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……

我,还没有真正走进洛阳呢!

冬天的守候

李陶 摄

## [若有所思]

## 麻雀的冬天

□布衣

落雪了,天与云、与山、与水,上下一白。荒原土岗,一行麻雀,扑棱棱从地面飞起,惊醒了一幅水墨画。

无言的村庄,静默的树,仿佛画家轻轻皴擦的几笔。麻雀累了,就栖息在枝头,叽叽喳喳,用喙衔出阳光。它们比村庄里的人起得还早,在清冷的时光里,议论着雪事。

村庄里的门楼高低错落,门楣光鲜,但大多是紧闭着的,鲜有人迹。相当多的人,如候鸟,迁徙至城中的暖气房过冬了。留下的,是零零散散守村的老人。

麻雀守旧、忠诚,一如故土上的留守者。在冰天雪地里,它们的身姿那样矫健,心情那样欢畅。它们盘旋在村庄的上空,守着炊烟,守着寒冷。

凄清的街道,几个老人蹒跚移步。麻雀是怕他们寂寞吧,小心翼翼地跳跃在他们前方,喳喳、喳喳,似在嘘寒问暖。

麻雀又落在刺槐上,大约是饿了,嚓嚓嚓,啄食干枯的槐荚,腿一弹,树上簌簌落下一些黄叶。麻雀忽而有了新的发现,斜冲进院落里,啄食那些烂掉的白菜叶子。一只两只,蹦哒着,谈笑着。似乎,它们的生活根本没有什么苦难可言。

饭罢,人们挤在墙根晒暖,一排碗筷齐刷刷蹲在地上。麻雀们肆无忌惮地去碗里搜寻饭粒,偶尔掀翻了筷子,怯怯地扭头看看,见人不恼,就又争抢起来。

窗台大约算是麻雀的舞台。它们会在午后,细足一跳,轻松地落在窗台上,笃笃笃,用嘴敲着窗棂。它们的身子在光影里摇晃着,不时叽叽地叫几声,带着几分娇俏、几分调皮,给静谧的世界增添几许生动。

傍晚时分,这些麻雀,准时洒落在屋檐下,只有一蓬软草,它们就快乐地住下了,情怀和院子主人一样朴素。麻雀们睡得好香,用手电筒的光去照它们,用小棍去捅它们,它们眼都不睁一下,极不情愿地挪一挪身子,接着又沉沉地睡去,憨态可掬。

麻雀是属于村庄的,也是属于农家的。几乎每一家的屋檐下都住着麻雀。它们关心自己的吃喝拉撒,也关心农事节气、家长里短。如今,院落里的人渐渐少了,麻雀却未曾减少,一窝窝的麻雀,依旧热闹地聚在庭前阶下。

麻雀是村庄灵动的眉眼和表情。没有麻雀,村庄就没有了神采,没有了生动。一只只麻雀,盘旋在记忆的时空里,那点滴的灰色,化为抹不去的乡愁。

## [至爱亲情]

## 漂走的小船

□苏兴波

那年八月,我迎着初秋的晚风,站在村外的小河边,心如流水中的夕阳,碎成千块万块……我七岁时,父亲去世了。虽然生活很艰难,可妈妈还是把我送进了学校。

我的作业本是妈妈用黄草纸钉的,铅笔头是我从垃圾箱里捡的,但我的学习成绩是全班最好的。

我从小学顺利升入初中,家里的生活却越来越艰难,妈妈得了病没钱买药,小妹也到了上学的年龄,妈妈却拿不出她的学费。

记得那是初夏的一天,细雨悄无声息地飘着。放学后,我急匆匆地往家跑。

前面的小女孩不是小妹吗?她拎着小筐做什么?

“小妹,你怎么不回家?都下雨了。”我跑过去嗔怪她。

“哥哥!”小妹惊喜地跳到我面前,抓住我的书包带说,“哥哥,我替你背书包吧。”

我把书包挎在她肩上。她怕书包被雨淋湿,紧紧地抱在胸前。

“你捡这些破东西干吗?”我指着小筐里的牙膏皮和酒瓶子问。

小妹抬起湿漉漉的脸说:“我都捡了很多了,哥哥,明天你帮我卖了吧,我想上学……”

我顿时呆住了,泪水悄悄地涌了出来。小妹仰着红红的小脸,大大的眼睛在泪水中浸着。小妹都十一岁了。

我猛地抱起小妹,哽咽着说:“等开学哥哥一定带你去上学,一定带你去……”小妹紧紧地搂住了我的脖子。

雨下大了。

夜里,趁小妹睡熟的时候,我把她想上学的事对正在补衣服的妈妈说了。妈妈停下了手中的活儿,久久地望着窗外的明月。

中考结束了,我以全班第一的成绩拿到了高中录取通知书。我没有一丝欣喜,我能去上学吗?妈妈的病已经不能再拖,小妹也在等着上学!

几天来,我的录取通知书,小妹的泪眼和妈妈多病的身体轮番撕扯着我的心。我该怎么办?

在那冷冷的河水中,我仿佛看到妈妈伏在小床上咯血,看到小妹捡起垃圾堆里的牙膏皮……我猛地站起身,从衣兜里拿出带着体温的录取通知书,苦笑了一下,闭上眼睛把它揉成一团扔在地上。

走了几步,我忍不住拐回来,慢慢地弯下腰拾起满身褶皱的通知书,用发抖的手把它抚平,又精心地把它叠成了一只小船。

我把小船轻轻地放在小河里。河水好凉,小船顺着凉凉的河水漂走了,在我盈盈的泪光中漂走了……

后来,当有条件走进学校时,我却再也寻不到那只小船了。